

# 信丰县教育体育局

信教体普字〔2023〕2号

## 关于印发《信丰县特殊教育质量提升年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各学校、幼儿园：

为进一步推进全县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江西省特殊教育质量提升年实施方案》（赣教基字〔2023〕2号）要求，经研究，决定将2023-2024年定为“信丰县特殊教育质量提升年”。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信丰县特殊教育质量提升年实施方案》，请各学校遵照执行。



# 信丰县特殊教育质量提升年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办发〔2021〕60号）、《教育部关于印发〈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评价指南〉的通知》（教基〔2022〕4号）、《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江西省“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赣府厅字〔2022〕74号）、《江西省特殊教育质量提升年实施方案》精神，为进一步促进全县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经研究，决定将2023-2024年定为“信丰县特殊教育质量提升年”，并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遵循特殊儿童成长规律和特殊教育发展规律，加快实现“适宜融合、普惠优质”的特殊教育办学目标，引领深化特殊教育教学改革，推动我县全国特殊教育实验区成果经验进一步转化，全面提升全县特殊教育办学质量，促进特殊儿童全面健康适宜发展。

## 二、工作举措

### （一）健全机制，优化特殊教育顶层设计

根据《信丰县“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方案》要求，制定出台《关于成立信丰县特殊教育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和建立特

特殊教育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信丰县残疾儿童入学评估与安置工作实施方案》《关于建立健全信丰县送教上门工作长效机制实施方案》，建立健全我县特殊教育组织领导、部门联动、评估认定、过程管理、教师培养、经费资助、指导督评、督导考评八项长效机制，促进我县特殊教育持续健康发展。

### （二）专业赋能，强化资源中心指导能力

根据《江西省示范性资源中心评价指南》要求，依标建设、依标整改，创建“江西省示范性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充分发挥县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的师资优势和研究力量，通过“包干划片”“驻校挂点”“线上指导”等方式，对全县送教上门责任学校、实施融合教育的普通学校开展巡回指导，助推全县特殊教育高质量发展。

### （三）推动融合，提高随班就读工作质量

根据《信丰县“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方案》要求，积极创建融合教育良好环境，健全融合教育评价体系，根据江西省融合教育示范区、示范校评价指南，引导信丰县第五小学、信丰县陈毅希望学校创建“省级融合示范校”，为参加2024年国家融合教育示范区、示范校作积极准备。根据“五级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要求，2023年在普通融合学校新建2个资源中心。

### （四）完善标准，提升送教上门服务水平

进一步健全送教上门制度、完善送教上门评估准入标准、评价激励标准、“一人一案”建设标准，科学认定服务对象，逐步降低送教上门残疾学生占比。按照“以个案服务为中心、以最少限制为导向、坚持多元安置并举”的原则，为每一个送教上

门残疾学生制定个别化教育康复方案。充分发挥普通学校属地就近的特点，建立以“特殊教育指导（资源）中心为支撑，普校、特校、家庭”共同参与的多元化送教模式。依托县特殊教育指导（资源）中心进行常态化巡回指导督查，加强送教服务过程管理，提高送教服务工作质量。提炼总结送教上门“信丰模式”进行推广。

#### （五）搭创平台，优化特殊教育师资队伍

持续加强特殊教育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特殊教育能力，通过“请进来、走出去”，外聘专家、学者来县讲课，外派特殊教育校长、骨干教师到前沿名校跟岗研修，提升教育管理能力和教育教学水平。搭建全县特殊教育教师、融合教育教师成长平台和残疾学生风采展示平台，举办第五届特殊教育教师教育教学技能大赛，征集遴选优秀融合教育班级建设方案、送教上门优秀案例，开展全县优秀特殊教育教学资源征集活动和组织残疾学生生活技能展示等活动。以各类师资培训、赛事活动为载体，带动和引导全县特殊教育教师和融合教育教师提高综合素质、专业水平和育人能力。

#### （六）整合资源，开发建设网络信息平台

依托信丰县智慧云平台，积极探索建设开发信丰县特殊教育网络资源库，整合全县特殊教育、融合教育、送教上门实践研究成果及优质资源。建立完善送教上门家长融合共育群，通过利用各类网络信息技术平台，对家长进行家庭教育康复训练及相关专业线上、线下培训，稳步提升家校共育能力。

###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学校要高度重视，将支持配合开展“特殊教育质量提升年”各项工作纳入学校的重要议事日程，强化统筹工作，建立多部门协同、多方参与的组织实施机制。

（二）强化队伍建设。切实加强特殊教育教师队伍建设，县教育局在每年教师招聘计划中设置一定比列的特殊教育教师招聘名额，引进特殊教育人才，加大特殊教育教师培训力度，提升特殊教育教育专业水平。进一步建立健全特殊教育教研体系，设置特殊教育教研员，开展特殊教育教学研究，为特殊教育教学改革提供专业支持，扭转特殊教育教研薄弱环节。

（三）营造良好氛围。坚持边实验、边总结、边推广的原则，特殊教育学校和融合学校要及时总结提炼阶段性成果，积累推广不同的特殊教育教学改革经验。各学校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广泛宣传、总结和推广优秀教育教学案例，努力构建良好的特殊教育发展生态。

